

县十八届人大七次
会议文件（三十六）

关于崇义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及 2021 年县级部门预算 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1 年 2 月 25 日崇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崇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曹梦飞同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崇义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及 2021 年县级部门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崇义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委会）对 2021 年县级财政预算草案及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在本次代表大会前作了认真审查，提出了审查意见。县财政局根据审查意见，对预算草案进行了修改完善，会议期间，常委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常委会认为，2020 年，在中共崇义县委的领导下，县人民政府及财税部门围绕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工作目标和关于预算的决议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

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更加有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不断提升，财政工作取得了明显成绩，为推动县域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取得新成效发挥了财政职能作用。同时，审议指出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大；二是财政增收的后劲基础不牢，财源培植力度有待加强；三是有的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偏慢，资金使用绩效需进一步提升等。针对这些问题，财政部门应当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常委会认为，县人民政府根据省市发展态势，在认真科学研判崇义发展机遇的基础上，实事求是提出的 2021 年县级预算草案全面贯彻了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落实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县委的决策部署，体现了新发展理念和政府过紧日子等要求，切合我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符合预算法规定。预算草案总体可行。建议本次会议批准县人民政府提交的《关于崇义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及 2021 年县级部门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1 年县级预算草案。

三、为切实做好 2021 年财政预算工作，顺利完成各项财政预算任务，为“十四五”开局起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提供财政保障，常委会提出以下建议：

（一）发挥职能作用，构建发展新格局。着力壮大有色金属

新材料首位产业，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充分发挥“财源信贷通”等信贷政策作用，优化营商环境，带动更多的社会资金投入，大力振兴实体经济，夯实财源基础。用好预算内基建资金，推动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二）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底线保民生。树牢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突出六保六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强化就业补助等投入。完善公共服务体系，着力补齐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继续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和资产，加强县属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集中财力向重点项目和乡村振兴等重大民生事业倾斜。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并通过开源节流改善收支平衡状况。

（三）注重资金绩效，强化预算提效益。完善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力，持续抓好预算法的学习宣传与贯彻落实，提高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法治意识，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要加强对预算执行、决算审计监督，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依法纠正违反预算的行为，及时向社会公开审计查出问题与整改落实情况。

（四）加强监督管理，守住底线防风险。要加强预算与规划、项目的衔接，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要健全债务风险预警指标体系，落实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规定，明确管理职责和偿还责任，切实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要完善债务报告和

公开制度，将所有地方政府性债务分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定期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

县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秘书处

2021年2月25日印

共印 35 份